

华龙区应急管理局关于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工作总结

2019 年，区应急管理局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依法履职，严格执法、热情服务，不断提升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建设水平，现将有关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认真组织部署

1.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及时调整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工作职责，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同时，每年将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经费纳入财务预算，为依法行政和普法宣传资料征订、普法活动开展、普法培训等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

2. 明确工作职责。根据市、区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应急管理工作实际，明确了 2019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制，完善普法责任清单，履行普法责任。

（二）依法履行职责

1.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一是持续推进区、乡、村“三级五覆盖”，落实党委领导责任、政府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等要求，做到责任明确，事有人管。狠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开展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督促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止目前，危险化学品企业已完成10家，一般工贸已完成31家。二是充分发挥区政府安委会及其办公室的综合协调、督促检查职能，对市政府交办和群众举报的安全隐患开展督办和检查，推进隐患整治。三是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单位挂牌。5月份，区政府安委会对幸福里等7家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建筑施工项目进行了挂牌督办。

2. 从严监管执法。

深刻汲取重特大事故教训，从严监管执法，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按照市政府安委会的统一要求和部署，结合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积极开展系统性安全生产大检查、阶段性安全生产检查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今年以来共组织开展系统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四大”攻坚行动）1次，“春节和两会”、“元宵节”、“清明节”、“五一”等阶段性安全生产检查4次，全区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门店16763家次，排查事故隐患6199项，已整改4629项。“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也取得成效，共取缔非法加油点

4家，一大批隐患得到整改。相继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人员密集场所、特种设备、校园安全等专项整治活动10余次。

5月份聘请专家15人，组成5个检查组，对全区21个建筑施工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发现一般隐患136项，整改隐患88项，责令限期整改48项；发现重大隐患14项，责令限期整改14项，区政府安委会已对重大隐患进行了挂牌督办，经区住建部门核查，14处存在重大隐患的部位都采取了停工措施。

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工作要求，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先后带队深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暗访暗查。区政府6个安全生产综合督导组、区安委办5个专项检查组对11个乡镇（镇）办、濮东产业集聚区、东北庄杂技文化旅游园区及部分企业开展督导检查 and 暗访暗查。同时，11个乡镇（镇）办、区直有关部门也采取综合督查、联合检查等多种形式，深入一线，不间断的检查督察重点部位、风险点安全管控，推动了安全生产责任和防范措施落实到位。

3. 严格推进行政执法。

我局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解决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梳理完善了行政执法流程，规范了执法程序，着力解决了执法记录仪配备不足等突出问题。目前在

原有配备的基础上新增配了执法记录仪，确保了执法全过程记录。

一是为了加强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提高服务效率，强化服务质量，我局还开设了安全生产举报电话，主动向社会公布了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二是积极推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目前，我局实行执法人员全员配备便携式移动执法终端和执法记录仪，以影像记录办案执法全程，固定证据、勘验现场，确保所有执法工作有据可查。三是认真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在做出重大行政决定前，由局政策法规科进行法制审核，未经法制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相应的行政决定。我局还聘请了法律顾问参与审核工作，保障行政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合理性。

4. 推进行政执法监管系统建设。

一是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管。我局按照要求制定了年度检查计划并及时完成检查结果录入。二是按照各级政府关于创新监管方式、推行“互联网+监管”改革的决策部署，我局认真完成了本部门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的认领和检查实施清单的录入工作，并及时跟进各阶段工作安排，做好推进系统建设和运行相关工作。

（三）强化宣传教育

积极开展安全文化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七进”活动，发放安全生产

知识手册、用电安全常识读本 20000 余本，宣传彩页 30000 份，宣传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安全常识，提高人民群众和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及逃生避险能力。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5 月 12 日，组织各乡镇（办）、区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围绕“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线”主题，开展第 11 个“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期间共发放防灾减灾宣传手册 3000 余册、设立宣传展板 160 余块、悬挂宣传条幅 150 余条、防灾减灾知识挂图 120 张，同时通过播放“5.12”抗震救灾视频、现场接受群众咨询等形式，向人民群众普及各种减灾防灾知识，学会必要的应急避险技能，进一步提升群众灾害防治能力。

二、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一是由于今年年初进行机构改革，组织机构及人员到位等各项工作需要时间过渡，各项职能还在整合中，权责清单也在动态化调整，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稍显滞后。二是虽然目前我局执法全过程记录方面的制度化规定已较为完善，但保管、制作入卷方面还不够规范，特别是音像记录资料入卷的较少。三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方面由于近年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相继修订，与安全生产等事项相关的政策规定变化较大，法制审核工作本就专业性较强，如今更显复杂化，而我局缺乏法律专业出身的审核人员，需要进一步加强法制工作力量。

三、2020年工作打算

一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的法制审核和管理；二是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履行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法定程序，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三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行政执法公示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四是依法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做好行政调解工作；五是全面提高部门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积极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和法律知识学习培训；六是严格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开展法律知识“七进”活动，加强利用电视广播和新媒体做好法治宣传工作。

